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 | |
|---------------|--|
| 被评价单位名称 | 绍兴拓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绍兴拓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4-04-22 号 |
| 项目简介 (含图片) | <p>绍兴拓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4 月 14 日，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三江东路 22 号 8 幢车间 13-1，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震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572918976C，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企业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企业原先租赁浙江向日葵聚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三江东路 22 号的车间 8、车间 11、车间 13（现为 4#楼、6#楼、16#楼，以下均以此名称）。企业因生产事故影响，现状 16#楼短时间内无法满足生产条件。因此企业新租赁金工车间（现为 25#楼），经消防改造后用于存储危化品及暂存危废；非危化品原料、包装材料和成品存储场所设置在 6#楼一层，租赁面积由 680m² 扩大至 3400m²（两间面积分别为 2040m² 及 1360m²）；生产及实验场所为 4#楼。企业复产后，将在 4#楼继续进行碱抛光添加剂、制绒添加剂及清洗剂的生产。</p> <p>企业生产过程中使用危险化学品：氢氧化钠、碘酸钠、过硫酸钠、柴油（叉车燃料）；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氢氧化钠、硝酸（65%）、过氧化氢溶液（27.5%）、盐酸（37%）、硫酸（98%）、乙醇[无水]、2-丙醇、甲醇、氢氧化钾、乙腈、乙酸[含量>80%]、氢氟酸（49%）、氯[压缩的]、氮[压缩的]、氧[压缩的]；环保设施使用危险化学品：过氧化氢溶液（27.5%）、氢氧化钠溶液（32%），其产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年修订），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p> <p>根据企业咨询备案部门、其他管理部门以及行业协会专家意见，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版），从产品性质上判定属于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属于“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类别中的“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中“电子化工材料制造”。依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安监总局令 第 57 号，第 79、89 号修改）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安监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3 号），该企业所属行业未列入需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的范畴，故无需领取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p>企业于 2023 年 5 月委托浙江润和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对污水处理站进行了安全评估，编制了《绍兴拓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安全评估报告》。2023 年 10 月委托同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证书编号：A233008254）对 4#楼进行消防改造工程设计；2023 年 10 月委托浙江汇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证书编号：A233033836）对 6#楼、25#楼进行消防改造工程设计。2023 年 12 月委托中能智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安全设计诊断。2024 年 1 月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企业的复工复产安全生产管理情况和安全设计诊断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检查，编制了《绍兴拓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复产安全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报告》。</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

| | | |
|------------|---------|---------------------|
|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 |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
| 项目组长 | | 汪爱军 |
| 技术负责人 | | 相继园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 王小梅 |
| 评价报告编制人 | | 汪爱军、余红光 |
| 报告审核人 | | 胡小兰 |
| 参与评价工作 | 安全评价师 | 汪爱军、余红光、万昌平、董艳伟、卜伟华 |
| | 注册安全工程师 | 汪爱军、余红光、董艳伟 |
| | 技术专家 | |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 人员 | 汪爱军、余红光 |
| | 时间 | 2024.4 至 2024.6 |
| | 主要任务 |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
|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 | 2024.6 |